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通过直接送达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丽丽召集和主持，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0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项获通过。

1.02、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项获通过。

1.03、回购的方式、价格区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项获通过。

1.04、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项获通过。

1.05、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项获通过。

1.06、回购股份实施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项获通过。

1.07、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项获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回购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具有可行性，回购股份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监事会同意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具体事项。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